证券代码：603306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7
债券代码：113677　债券简称：华懋转债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第三次临时监事会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在厦门市集美区后溪镇苏山路 69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王锋道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其中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2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

鉴于此，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将在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21.7171 元/股调整为 21.5171 元/股。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306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8
债券代码：113677　债券简称：华懋转债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华懋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懋科技”、“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5 月 9 日至 2024 年 5 月 29 日已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转股价格的 85%（即 29.03 元/股），触发《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经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2024 年第三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并且在未来 1 个月内（即 2024 年 5 月 30 日至 2024 年 6 月 29 日），公司股价如果再次触发“华懋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自 2024 年 6 月 30 日开始重新起算后，若再次触发“华懋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决定是否行使“华懋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682 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4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1,05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05,000 万元，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 2023 年 9 月 14 日至 2029 年 9 月 13 日。

（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228 号文同意，公司 105,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华懋转债”，债券代码“113677”。

（三）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华懋转债”自 2024 年 3 月 20 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 34.18 元/股。

（四）根据公司 2024 年 4 月 2 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华懋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鉴于部分股票期权行权增发新股，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4 月 3 日起调整为 34.15 元/股。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华懋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1）修正权限及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 1 个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且同时不得低于最近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以及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 3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3）转股价格修正条款触发情况

1、前次决定不修正的情况

2024 年 3 月 8 日，经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并且在未来 2 个月内（即 2024 年 3 月 9 日至 2024 年 5 月 8 日），公司股价如果再次触发“华懋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自 2024 年 5 月 9 日开始重新起算后，若再次触发“华懋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决定是否行使“华懋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9 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不向下修正“华懋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2、本次触发的情况

“华懋转债”本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期间从 2024 年 5 月 9 日起算，截至 2024 年 5 月 29 日，公司股价已出现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转股价的 85%的情况，触发“华懋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三、本次不向下修正“华懋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截至 2024 年 5 月 29 日，“华懋转债”转股价格已触发向下修正条款。鉴于“华懋转债”发行上市时间较短，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出于对公司长期发展潜力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经审慎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并且在未来 1 个月内（即 2024 年 5 月 30 日至 2024 年 6 月 29 日）如果再次触发“华懋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

自 2024 年 6 月 30 日开始重新起算后，若再次触发“华懋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决定是否行使“华懋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特此公告。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306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9
债券代码：113677　债券简称：华懋转债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21.7171 元/股调整为 21.5171 元/股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2024 年第三次临时监事会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及实施情况

1、2021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事宜的议案》。

2021 年 1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董事关于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林建章先生就公司提交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同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2、2021 年 1 月 17 日，公司在公司公告栏对上述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7 日至 2021 年 1 月 26 日，共计 10 天。在公示期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任何人对公司首次授予拟激励对象提出异议。

3、2021 年 1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认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4、2021 年 2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事宜的议案》。

5、2021 年 2 月 3 日，公司分别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2021 年第四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同意意见。

6、2021 年 3 月 26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登记工作，并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了《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7、2021 年 9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和 2021 年第六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获授预留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8、2021 年 11 月 9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登记工作，并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披露了《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9、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10、2022 年 5 月 31 日，公司披露了《公司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本次激励计划的 3 名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4.51 万份注销事宜。

11、2022 年 6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和 2022 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12、2022 年 6 月 2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实施公告》，本次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达成，公司同意为符合行权条件的 128 名激励对象办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宜，可行权数量为 1,081.30 万份，占公司当时股本总额的 3.52%。

13、2022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14、2022 年 9 月 1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实施公告》，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达成，公司同意为符合行权条件的 5 名激励对象办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宜，可行权数量为 270.885 万份，占公司当时股本总额的 0.88%。

15、2022 年 10 月 1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22 年第三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与预留授予的行权期内累计行权且完成过户登记 3,320,900 股。

16、2023 年 1 月 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22 年第四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与预留授予的行权期内累计行权且完成过户登记 13,521,850 股。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第一个行权期股票期权已全部完成自主行权。

17、2023 年 3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18、2023 年 3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和 2023 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19、2023 年 3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公司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本次激励计划的 1 名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1.355 万份注销事宜。

20、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实施公告》，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达成，公司同意为符合行权条件的 127 名激励对象办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宜，可行权数量为 647.967 万份，占公司当时股本总额的 2.02%。

21、2023 年 6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2023 年第三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22、2023 年 7 月 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2023 年第二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二个行权期内累计行权且完成过户登记 4,739,496 股。

23、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24、2023 年 9 月 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实施公告》，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达成，公司同意为符合行权条件的 5 名激励对象办理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宜，可行权数量为 162.531 万份，占公司当时股本总额的 0.50%。

25、2023 年 10 月 1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23 年第三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二个行权期内累计行权且完成过户登记 4,739,496 股。

26、2024 年 1 月 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23 年第四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二个行权期内累计行权且完成过户登记 5,552,160 股。

27、2024 年 4 月 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24 年第一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二个行权期内累计行权且完成过户登记 5,552,160 股。

28、2024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29、2024 年 5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公司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合计 372.6636 万份注销事宜。

二、本次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情况

（一）调整事由

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

鉴于此，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将在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21.7171 元/股调整为 21.5171 元/股。

（二）调整方法

根据《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若在本次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股票期权股份登记期间，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但任何调整不得导致行权价格低于股票面值。调整方法如下：

P=P0-V

其中：P0 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V 为每股的派息额；P 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 仍须大于 1。

根据公式计算得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21.7171-0.2)=21.5171 元/股。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调整行权价格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本次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继续实施。

四、监事会发表的核查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华懋科技本次调整事项已取得相关授权和批准；华懋科技本次调整事项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306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6
债券代码：113677　债券简称：华懋转债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在厦门市集美区后溪镇苏山路 69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蒋卫军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其中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9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秘、证代、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华懋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截至 2024 年 5 月 29 日，“华懋转债”转股价格已触发向下修正条款。鉴于“华懋转债”发行上市时间较短，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出于对公司长期发展潜力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经审慎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并且在未来 1 个月内（即 2024 年 5 月 30 日至 2024 年 6 月 29 日）如果再次触发“华懋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

自 2024 年 6 月 30 日开始重新起算后，若再次触发“华懋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决定是否行使“华懋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关联董事蒋卫军、张初全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2 票回避，议案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

鉴于此，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将在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21.7171 元/股调整为 21.5171 元/股。

关联董事蒋卫军、赵子妍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2 票回避，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176　证券简称：汇通集团　公告编号：2024-032
债券代码：113665　债券简称：汇通转债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4 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前次债项评级：“AA-”，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稳定
● 本次债项评级：“AA-”，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稳定
● 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对公司 2022 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汇通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汇通转债前次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机构为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评级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16 日。

评级机构东方金诚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出具了《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汇通转债”2024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本次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汇通转债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

本次信用评级报告《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汇通转债”2024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176　证券简称：汇通集团　公告编号：2024-031
债券代码：113665　债券简称：汇通转债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23 年 6 月 21 日至 2024 年 4 月 10 日，因公司可转债转股，公司股份总数由 466,660,000 股增加至 466,668,882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466,660,000 元变更为 466,668,882 元。

鉴于上述股本、注册资本变化的情况，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规范性法律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相应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近日，公司就上述事项办理了注册资本变更及《公司章程》备案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保定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684776180774A
名　　称：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肆亿陆仟陆佰陆拾陆万捌仟捌佰捌拾贰元整
类　　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05 年 04 月 08 日
法定代表人：赵亚尊
住　　所：高碑店市世纪东路 69 号
经营范围：公路工程建筑。公路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的工程总承包、施工总承包；公路路面工程、公路路基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公路交通工程、土地整理、园林绿化工程、建筑智能化安装工程、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机场及设施工程、钢结构工程、幕墙工程、防水工程、门窗工程、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人防工程、环保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古建筑工程的工程总承包、专业承包；公路、市政、房屋建筑的工程设计；工程地质、工程水文的勘察服务；水泥混凝土、水泥稳定碎石、二灰碎石、乳化沥青、改性乳化沥青、混凝土预制构件、沥青混凝土加工与销售；建筑垃圾综合利用；机械租赁；市政排水管道疏通、维修；公路养护工程的施工；承包与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按冀商外经批字[2013]27 号的有效时限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30 日

股票代码：003043　股票简称：华亚智能　公告编号：2024-051
转债代码：127079　转债简称：华亚转债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以专人、邮件、通讯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彩男主持，应出席董事 5 名，实际出席董事 5 名（其中：独立董事马亚红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决议情况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的董事充分讨论与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标的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本次上市公司的收购事项达到《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鉴于本次交易的审计机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标的公司进行了加期审计并出具了相关审计和审阅报告，基于前述情形，公司拟对《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进行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加期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鉴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审阅报告有效期已经届满，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标的公司进行了加期审计，出具了天衡审字（2024）01294 号《苏州冠鸿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编制的 2022 年度、2023 年度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审阅，出具了天衡专字（2024）00594 号《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备考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9 日

股票代码：003043　股票简称：华亚智能　公告编号：2024-052
转债代码：127079　转债简称：华亚转债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以专人、邮件、电话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一心主持，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公司董事和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决议情况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的监事充分讨论与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标的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本次上市公司的收购事项达到《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鉴于本次交易的审计机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标的公司进行了加期审计并出具了相关审计和审阅报告，基于前述情形，公司拟对《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进行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加期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鉴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审阅报告有效期已经届满，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标的公司进行了加期审计，出具了天衡审字（2024）01294 号《苏州冠鸿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编制的 2022 年度、2023 年度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审阅，出具了天衡专字（2024）00594 号《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备考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29 日

股票代码：003043　股票简称：华亚智能　公告编号：2024-053
转债代码：127079　转债简称：华亚转债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申请恢复审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蒯海波、徐军、徐飞和刘世严（以下合称“交易对方”）购买其合计持有的苏州冠鸿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51%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和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组上市。本次交易已经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报送了相关申报材料。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0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3〕748 号）。深交所依照相关规定对公司报送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通知，因公司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资料已过有效期需要补充提交，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本次交易中止审核。

截至目前，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为审计基准日的加期审计及申请文件更新补充工作已完成。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向深交所提交了恢复审核的申请。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需深交所审核通过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能否获得审核通过与注册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9 日

股票代码：003043　股票简称：华亚智能　公告编号：2024-054
转债代码：127079　转债简称：华亚转债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